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考点2】销项税额的检查 ★★★

一、一般销售方式下销项税额的检查

1. 销售货物

（1）未签订书面合同或者书面合同未确定付款日期的会计核算

纳税人未签订书面合同或者书面合同未确定付款日期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应货物发出的当日。如果在货物发出前先收到销售款项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收到销售款项的当日。

借：应收账款（银行存款等）

贷：主营业务收入（先收到货款的借记“银行存款”等科目，贷记“合同负债”科目）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2) 签订书面合同并约定付款日期的会计核算

①纳税人签订书面合同并约定付款日期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书面合同确定的付款日期。

先收取货款的，为收取货款的当天。纳税人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普通发票），并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提示1】在这种销售方式下，企业将商品交付购货方，通常表明商品控制权已经转移给购货方，在满足收入确认的其他条件时，应当根据应收款项的**公允价值或现行售价一次性确认收入**。

【提示2】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分期收回货款，与商品控制权的转移没有关系，所以企业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确认收入。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②在**赊销和分期收款**方式下，会计上的收入确认时点先于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点，应将相关销项税额计入“**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科目，到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即发生纳税义务）再转入“**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科目或“**应交税费--简易计税**”科目。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例题】在审查某企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账务资料时发现，该企业2023年5月1日采取分期收款方式销售一批服装，不含税价款1000000元，成本800000元，合同规定货款分别于2024年5月1日、2025年5月1日两次等额支付。2023年5月1日，该企业由于未收到货款未作任何账务处理。假定贴现率为5%。

请做出正确的账务处理。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解析：企业销售商品，有时会采取分期收款的结算方式，如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即商品已经交付，货款分期收回。延期收取的货款具有融资性质，其实质是企业向购货方提供免息的信贷，企业应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通常应当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或者商品现销价格计算确定。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时间	账务处理
2023年5月1日, 应收货款部分	借: 长期应收款 1130000 贷: 主营业务收入 929705.22 [500000/ (1+5%) +500000/ (1+5%) ²] 未实现融资收益 70294.78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130000 借: 主营业务成本 800000 贷: 库存商品 800000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时间	账务处理
2024年5月1日， 收到货款	借：银行存款 565000 贷：长期应收款 565000 借：未实现融资收益 46485.26 (929705.22×5%) 贷：财务费用 46485.26 借：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65000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65000
2025年5月1日， 收到货款	借：银行存款 565000 贷：长期应收款 565000 借：未实现融资收益 23809.52 贷：财务费用 23809.52 借：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65000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65000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2023-单选题】某服装厂系增值税一般纳税人，2023年5月1日采取分期收款方式销售一批服装，服装已经交付，合同约定货款分别于2024年5月1日、2025年5月1日两次等额支付，2023年5月1日该企业账务处理正确的是（ ）。

A.借：长期应收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

未实现融资收益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B.借：长期应收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

未确认融资费用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C.借：应收账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

未实现融资收益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D.借：长期应收款

贷：未确认融资费用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答案：A

解析：本题考查销项税额的检查。企业销售商品采取分期收款结算方式时，如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即商品已经交付，货款分期收回。延期收取的货款具有融资性质，其实质是企业向购货方提供免息的信贷，企业应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正确的账务处理：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1) 应收货款部分：

借：长期应收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

未实现融资收益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借：主营业务成本

贷：库存商品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2) 按合同约定收到货款时:

借: 银行存款

贷: 长期应收款

借: 未实现融资收益

贷: 财务费用

借: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贷: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3) 预收款方式下销项税额的会计核算

纳税人生产销售生产工期超过12个月的大型机械设备、船舶、飞机等货物，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收到款项或者书面合同确定的付款日期的当日。若先开具发票，则为开具发票的当日。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纳税义务发生	企业发出产品（商品）时确认销售实现
企业收到货款时	借：银行存款 贷：合同负债
发货时，转作收入	借：合同负债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月底，结转成本	借：主营业务成本 贷：库存商品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2. 销售服务

事项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纳税人销售服务的	纳税人销售服务并收讫销售款项或者取得索取销售款项凭据的当天，若先开发票，为开具发票的当天
提供 租赁服务 采取 预收款 方式的	收到预收款的当天
从事金融商品转让的	金融商品所有权转移的当天
【链接】 纳税人销售服务先收取价款再分期或者分次提供服务的，以首次提供服务的实际开始当日和合同约定的当日，按照孰先原则确定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纳税人应当就收到的全部价款申报缴纳增值税	
确认收入和增值税税额时： 借：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 贷：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对比】预收账款VS合同负债

预收款服务	会计科目
租赁服务	预收账款
除租赁服务的其他服务	合同负债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例题】某科技公司（一般纳税人）提供一项软件开发服务，2026年1月收到预收款5.3万元，合同约定不含税价格总计10万元,剩余款项待项目结项时收取。该公司于2026年2月1日开始软件开发。

请做出正确的会计账务处理。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解析：企业应在首次服务提供的当日对收取的全部价款计算缴纳增值税。

其会计分录为：

2026年1月收到预收款时：

借：银行存款 53000

 贷：合同负债 53000

2026年2月1日,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

增值税销项税额=53000/（1+6%）×6%=3000（元）

借：合同负债 3000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3000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例题】 甲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在2025年5月15日与乙公司签订经营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甲公司向乙公司出租一台机器设备，租期为10个月，租赁开始日为6月1日，同时还约定乙公司要在5月20日向甲公司一次性支付全部租金。5月20日，甲公司收到乙公司支付的不含税租金10万元和相应税款。

请做出正确的账务处理。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解析：甲公司采用预收款方式向乙公司出租机器设备，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租赁月开始日当日，因此，甲公司应于6月1日一次性对不含税租金总额10万元计提销项税额。销项税额 $=100000 \times 13\% = 13000$ （元）。

其会计分录为：

5月20日收到预收款时：

借：银行存款 113000

 贷：预收账款 113000



第二节 增值税的检查

6月1日计提增值税销项税额：

借：预收账款 13000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13000

从6月1日起，在租赁期限内的每月月末，甲公司分别确认收入10000（100000/10）元：

借：预收账款 10000

 贷：主营业务收入 10000